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010479

教育志

吴贵新 主编

辽宁民族出版社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

教 育 志

(1637年——1986年)

吴贵新 主编

辽宁民族出版社

1992年·沈阳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 吴贵新
副主任： 杨玉英 海银昌 贺翠兰 杨春生
委员： 陈征阁 赵玉林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顾问

姜文德 郭继兴 阎万义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人员

主编： 吴贵新
常务副主编： 陈征阁
副主编： 吴振华
编辑： 卜世田 李德祥 张玉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 吴贵新
副主任： 杨玉英 海银昌 贺翠兰 杨春生
委员： 陈征阁 赵玉林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顾问

姜文德 郭继兴 阎万义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人员

主编： 吴贵新
常务副主编： 陈征阁
副主编： 吴振华
编辑： 卜世田 李德祥 张玉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 吴贵新
副主任： 杨玉英 海银昌 贺翠兰 杨春生
委员： 陈征阁 赵玉林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顾问

姜文德 郭继兴 阎万义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编纂人员

主编： 吴贵新
常务副主编： 陈征阁
副主编： 吴振华
编辑： 卜世田 李德祥 张玉文

目 录

前言
凡例
总述

第一章	幼儿教育	(23)
第一节	发展概况	(23)
第二节	幼儿保教	(27)
第三节	教师	(29)
第四节	幼儿教育管理体制	(31)
第五节	幼儿园选介	(32)
第二章	初等教育	(39)
第一节	学制与课程	(47)
第二节	学生	(49)
第三节	思想政治教育	(50)
第四节	教学工作	(57)
第五节	体育卫生	(64)
第六节	管理体制	(72)
第七节	小学选介	(73)
第三章	中等教育	(113)
第一节	学制与课程	(122)
第二节	学生	(123)
第三节	思想政治教育	(125)

第四节	教学工作	(129)
第五节	体育卫生	(139)
第六节	管理体制	(152)
第七节	学校选介	(153)
第四章	民族教育	(159)
第一节	幼儿教育	(159)
第二节	初等教育	(164)
第三节	中等教育	(189)
第四节	管理体制	(202)
第五章	成人教育	(205)
第一节	职工教育	(205)
第二节	农民教育	(215)
第六章	教师	(229)
第一节	幼儿教师	(229)
第二节	小学教师	(231)
第三节	中学教师	(246)
第四节	成人教育教师	(260)
第七章	人物	(265)
第一节	人物传	(265)
第二节	人物表	(271)
第三节	人物录	(310)
第四节	教育系统参加历届人大、政协的代表及 委员名单	(314)

第八章	教育行政、党群组织	(318)
	第一节 教育行政	(318)
	第二节 党群组织	(361)
第九章	教育经费、校舍设备、勤工俭学	(376)
	第一节 教育经费	(376)
	第二节 校舍设备	(389)
	第三节 勤工俭学	(398)

大事记

附 录

编后记

11

前 言

吴 贵 新

在卧龙般的医巫闾山之北，波涛滚滚的库昆河（俗称北大河）之南，峻拔险峭的伊柯翁格勒古山（俗称大青山）之东，蜿蜒曲折的绕阳河之西，有一片广阔无垠的沃野，在这里世代代居住着一个以蒙古民族为主体的多民族聚居的英雄部落——蒙古勒津。

这就是今天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的所在地。

蒙古勒津，有悠久的历史。清崇德二年（1637年）建旗，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建立阜新县，全县实行了旗、县分治。解放后，在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实行了区域自治，1958年建立了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这个县的广大人民群众在历史的长河中，用他们的聪明才智和勤劳的双手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明史。教育是这部文明史的重要组成部分。

无产阶级革命家，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创始人列宁曾经说过：“忘记过去，就意味着背叛。”为了使我们的人民了解自治县教育的源远流长的历史，了解教育发展的昨天和今天，使我们的教育更好地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激励人们为自治县教育的振兴而奋发努力，于是，我们组织人力历时四载，编纂了《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

在编纂中，我们始终以马克思主义观点为指导，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以史实为依据，坚持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

一，力求做到：实事求是，秉笔直书，不夸大，不粉饰，在编纂中突出时代与地域的特色，对蒙古族的教育做较为翔实的记载。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春风，吹绿了自治县的大地，自治县的教育伴随着春天的脚步日益生机勃勃，欣欣向荣。各级教育蓬勃兴起，县内有重点高中2所，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9所，初中48所，小学530所，教职工1万余人，在校生近14万人。其中民族教育，从幼儿园到高中已自成体系，为蒙古族人民培育了大量的栋梁人才。1985年初等义务教育已经普及，1987年开始，普及初中义务教育，县第一中学和蒙古族初中已进入普及初中教育试点校的行列。

盛世修志，我们就是在这阳光普照的盛世中修志的。

这本教育志辑录了从清崇德二年（1637年）到1986年末，这段历史跨度里自治县教育的历史。从编排体例看，由幼儿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民族教育和成人教育五个部分组成的，其中搜集了大量的历史资料，基本上反映了自治县教育发展的流程和历史走向。

本书编纂，一直得到我县各级领导的热情关怀，在市、县志办的悉心指导下进行的。县志办对修改稿进行了认真的评审，对全书的观点、材料、体例以及文章的表述提出了中肯而精当的意见。自治县各类学校也鼎力相助，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材料，修志人员不顾旅途的劳顿，不辞辛苦，从外地历史博物馆藏的卷帙浩繁的档案资料中查找了大量珍贵的资料，在编纂中反复核实，力争精当无误，4年中三易其稿，付出了大量的汗水，完成了本书的编写任务。

在本书即将出版之际，我们编委会向所有为《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的成书给予关怀、支持和做出贡献的同志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编纂教育志，在自治县还是第一次，可资借鉴的资料不多，

又由于历史悠久，朝代更替，档案资料所存无几，加之修志人员水平所限，错误和疏漏，在所难免，我们诚恳地期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凡 例

一、《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教育志》的编纂，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志上限为建旗时的清崇德二年（1637年），下限至1986年。有些记事则上溯至元大德二年（1299年），下延至1990年。

三、本志纪年。民国初期（1912—1931）以前的所有纪年采用至时纪年的方式，括弧内标明了公元年份，如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民国18年（1929年）。民国中期（1932—1945年）本志称伪满时期，纪年采用公元纪年法，括弧内标明了伪满年份。

四、体例。分类记述，横排竖写。采用记、志、传、图、表、录等多种形式，便于查阅资料。

五、结构。为章、节、目三个层次，叙写中共用五个档次。内分九章，全书约27万字。

六、本志列有随文的章节附录，用以记载正文未列录的资料及图表。

七、本志资料来源：建国后全依档案资料。建国前，有档案资料的也依据档案资料，无档案的补以图书、杂志和报纸上的资料以及调查中得来的口碑资料。所用资料做到言必据史，因此均未注明出处。

总 述

清崇德二年（1637年）建土默特左旗，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又析朝阳而建立阜新县。在阜新域内实行旗、县分治。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清政府宣布废科举，兴学校。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县始设立领导教育的专设机构——劝学所。所设总董1人，劝学员若干人，巡行各乡，督劝兴学。当时，任阜新县知事的浙江人姚致远热心于教育，捐奉银300两（白银）倡导兴学。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县在红帽子、沙海、务欢池三处各创建高等小学堂1所，全县共3所。同年，土默特左旗于王府创建维新学堂1所。这是阜新新式官办学校的开始。在此之前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天主教在哈拉户稍办教会小学1所，有教师1人，学生57人，教会代表1人。

至宣统三年（1911年）全境共有小学5所（县办3所，旗办1所，教会办1所）学生约300人，教师15人。属于新式教育的创建初期，分别由主办单位旗、县管理。大多数受教育者仍在长期延续下来的私塾中接受旧式教育，清末虽有私塾改良之议，但没有触动旧式教育。

民国元年（1912年）1月19日中华民国教育部颁发了新的国民教育宗旨，并令将学堂一律改为学校。领导教育的机构劝学所，名称虽未改，但取消总董而改设所长。县辖各区设劝学员负责兴办教育。阜新县政府已于清宣统三年（1911年）由鄂尔土板迁至阜新镇（当时名曰水泉），遂于民国元年停办了原设在红帽

子、沙海、务欢池的三所高等小学堂，于2月在县城内设立高等小学校1所。次年开始招收初级班，成为两级小学。全县五个区也同时各创办初级小学1所。至此，高、初两级小学完备。民国8年(1919)年在县教育会的支持下，由私人于县城内创办女子小学1所。这是我县女子小学之始。因公立小学发展缓慢，在农村私塾仍大量存在，并且仍是农家子弟接受教育的重要形式。

中等教育，始于民国4年(1915年)在县城设立的简易师范班。民国11年(1922年)为适应小学义务教育的需要，成立了师范讲习所。民国20年(1931年)将师范讲习所改为二年制的乡村师范学校。这是我县正规中等职业教育创建之始。

民国初期，对教育进行了一系列改革，改革的中心是废除清末“忠君尊孔”的教育宗旨，废除读经，改革学制，改革课程，对私塾进行了整顿。造成了私塾萎缩，小学增长的局面。民国18年(1929年)开始贯彻以三民主义为中心的国民教育宗旨。

教育行政方面，县教育行政管理机构民国初年虽沿用劝学所之名，但增设视学。区设劝学员，更有利于小学教育的普及。后于民国15年(1926年)撤消劝学所，改设教育局，区设教育委员。并设立教育会这种群众性的协助政府兴学的机构。

学校内部取缔堂长和学监，实行校长执掌学校行政，并实行校务委员会讨论决定学校重大问题的民主制度。对班级实行级任导师制。

民国15年(1926年)全县适龄儿童7 895人，入学1 727人，入学率占适龄儿童22%弱。截至民国20年(1931年)全县有高级小学7所，在校生157人；初小95所，在校生3 565人；小学毕业生累计323人，小学教师238人。

民国18年(1929年)县成立识字运动委员会，实施本县识字运动。至民国19年(1930年)全县有民众学校7所，学员200余人，这是民众教育的开端。

民国20年（1931年）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侵占东北。民国21年（1932年）日军侵占阜新。由于战争学校停办一年。至1933年（伪大同2年）学校才逐渐恢复。学校数、学生数、教师数及教育经费均呈锐减状态。见下表。

1933年与1931年小学教育比较表：

	民国20年 学校数	伪大同2年 学校数	民国20年 教师数	伪大同2年 教师数	民国20年 学生数	伪大同2年 学生数	民国20年 经费数 (元)	伪大同2年 经费数 (元)
县高小	1	1	16	8	180	90	5112	5282
县女小	1	1	4	2	79	23	1800	2172
区高小	5	4	10	8	161	101	2000	1200
区初小	88	77	194	156	2013	1965	5735	4980
区女小	7	4	14	8	147	80	700	460
合计	102	88	238	185	2614	2290	18802	15710

从上表不难看出，教育事业受到严重摧残，数量明显减少，而质量也有所下降。到1938年（伪康德5年）实行新学制和采用新教材前，中华民国的文科教材一律停用，改读儒家经典；实行新学制，旨在造就“忠良的国民”。将高小改称国民优级学校，初小改称国民学校。私塾除少数停办外，大部分改为一到三年制的国民学舍。1936年（伪康德3年）将乡村师范改为师范学校，学制由二年改为三年。1938年（伪康德5年）将该校改为锦州市立阜新国民高等学校，学制四年，分土木、采矿两科。共计4个教学班，201名学生，8名教师。并于1940年（伪康德7年）迁到阜新市。同年旗县合并，取消县的建制。1941年（伪康德8年）

在王府设立蒙古族国民高等学校1所。

在实行新学制的同时，使用伪满新编的统一教材，妄图消灭师生的民族意识。将日语定为国语，将国文改为满语。1941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将修身课改为建国精神。以“勤劳奉仕”为名强迫学生参加劳动，减少授课时间，并硬性向学生灌输“日满亲善”、“共存共荣”的殖民地教育。

到民国34年（1945年）“八·一五”日本投降，东北光复。全旗有设在王府的中学1所，8个教学班，近340名学生，教职工17人。全旗共有小学236所，其中两级小学11所，初级小学225所，306个教学班，13791名学生，教职员421人。适龄儿童入学率为28%。成人教育有民众学校1处，学员22人，教师1人。

民国35年（1946年）国民党来阜新，控制了县城及周围的部分农村。到8月份逐步重建已停办1年的学校。依照热河省教育厅恢复和重建小学计划纲要规定：乡镇设立中心国民学校（即完全小学）；保设国民学校（即初小）；县设两级直属小学。恢复了一部分学校。并于民国35年（1946年）10月，在阜新市内建立了阜新县立初级中学1所。原伪满时在王府建立的蒙古族国民高等学校，名义上改建为旗立蒙古初中，实际未能恢复，校舍已被夷为平地。

国民党统治区的学校，依国民政府教育复员方针，实施中华民国教育宗旨，推行封建法西斯教育。对学生进行军事训练和国民党的党义教育，进行反共宣传。师生中也不断掀起反饥饿、反迫害、反内战的民主斗争。不少教师辞职，学生离校。甚至形成学校停办的局面。

到1948年3月18日阜新解放时，阜新县仅有的1所5个教学班、250名学生的初级中学已是自行解散。全县只有小学124所（其中中心校19所），教学班219个，教师250人，学生9560人。其中不少学校因经费无着等原因，名存实亡。

1945年8月15日日本投降后，人民解放军于11月份进驻阜新。于1946年1月份撤出县城，退据阜新北部广大乡村。当即，在部分地区着手恢复教育。1947年秋冬时节，阜新北部地区实行土地改革。凡是土地改革的地区，均依村落大小，住户多少，建立了适度规模的小学，并拨出固定的校舍和校田。各区依照有利教学活动的原则，把小学划分成学区，每个学区设中心小学或完全中心小学1所，领导本学区的教育、教学工作。在“民主的、大众的、科学的”新民主主义教育旗帜下，小学教育有很大发展，几乎有条件读书的工农子女都可以上学。1948年6月建立了十五区幼稚园。1949年3月，于县城建立了辽西省立阜新县第一初级中学，并在中学开设农干班和师训班以培训干部和师资。

1949年4月，县召开教育工作会议。依照省教育会议精神，决定对小学进行整顿，提出把学校办成新型正规化的学校，从此学校走上正轨。

解放区教育的显著特点是：学校教育和社会运动紧密结合，土改时师生参加土改，小学生在学校和儿童团的组织下，站岗放哨、演出文艺节目等。不足之处是教学不够正规。至1949年9月，全县有中学1所，5个教学班，205名学生，农干班、师训班学员150名，19名教职工，其中专任教师14名。小学643所，学生51982人（其中有蒙族学生4416人），教职工1137人（其中有蒙族教师50名）。适龄儿童入学率为50%。在农村通过“夜校”和“冬学”等形式已开展了农民识字活动，为成人的教育奠定了基础。

建国前，阜新县经济、教育一向比较落后。新中国成立后，从根本上改变了旧中国贫穷落后的面貌。县委、县政府注重教育事业的发展和教学质量的提高。对少数民族的教育尤为关注，因而已有较大进展。现将38年的教育概况分四段叙写如下。

土地改革后，教育事业虽然有了一定的发展，但就教育整体看基础仍是十分薄弱的。数量少，质量低，缺教师，少设备，经